

公告

在新疆多斯巴亿农业开发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破产人)破产清算一案中,经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通过《新疆多斯巴亿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》。本院依法裁定准予执行该分配方案,现将本次分配的财产额和债权额公告如下:本次分配的破产财产17233186.77元,优先清偿破产费用2714690.17元;清偿别除权5820201.25元;清偿第一顺序债权97615.49元,清偿比例100%;本案无第二顺序债权;清偿普通破产债权16227697.84元,暂以53%的比例进行清偿,清偿数额8600679.86元。债权人领取分配财产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,由破产管理人另行通知。

[新疆]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15年07月27人民法院

(本公告从"人民法院公告网"

民法院报六版

下载 , 下载时间 : 2016-01-20)